

##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更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接到参股公司华融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公司持股比例为 15.33%）来函通知，经中国银保监会安徽监管局核准，华融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“安徽宁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”（以下简称“宁银消金”）。宁银消金已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，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，最新取得的营业执照所载信息如下：

1. 名称：安徽宁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2.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0000MA2MT0R51D
3. 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）
4. 法定代表人：刘辉
5. 注册资本：玖亿圆整
6. 成立日期：2016 年 01 月 19 日
7. 住所：安徽省合肥市濉溪路 310 号祥源广场 A 座 1 层、12 层
8. 经营范围：发放个人消费贷款；接收股东境内子公司及境内股东的存款；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；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；境内同业拆借；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、代理业务；代理销售与消费贷款相关的保险产品；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；经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6日